

---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所提示的风险没有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负债情况.....	26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 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发行人、公司、寿光城投	指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章程》
募集说明书	指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21年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寿光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房光胜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
实缴资本（万元）	15,000
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 寿光市洛城街道圣城街以南、豪源路以西，企业总部群3号楼2208室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 寿光市洛城街道圣城街以南、豪源路以西，企业总部群3号楼2208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2700
公司网址（如有）	<a href="http://www.sgsctjt.com/">http://www.sgsctjt.com/</a>
电子信箱	sgctrzb@163.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素凤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经理助理
联系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洛城街道圣城街以南、豪源路以西，企业总部群3号楼21层
电话	0536-5203327
传真	0536-5112519
电子信箱	sgctrzb@163.com

###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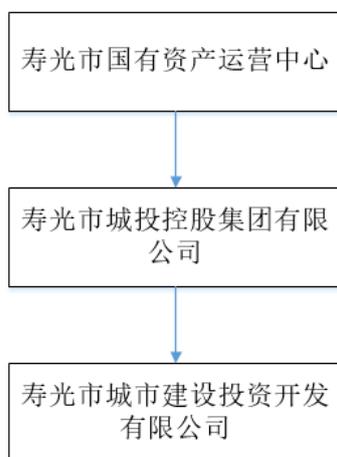
####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寿光市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寿光市国有资产运营中心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刘子兴	董事、总经理	2021-7-23	-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3.33%。

###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房光胜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郑灿荣、张文利、李益健、陈素凤

发行人的监事：肖子华、刘明钦、王修龙、王文海、葛翠玲

发行人的总经理：暂由董事长房光胜代行总经理职责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陈素凤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健、于效康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经营范围：公司以企业自有资金对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基础设施进行投资，国有土地综合开发利用，市政府授权的城建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安置房建设，商住楼开发，旧城拆迁、改造、开发；承揽：房屋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是由寿光市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寿光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经营实体，公司的主要职责是筹集城市建设资金，承担寿光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盘活资产存量，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经营业务呈多元化发展态势。2021年，受基础设施项目、供暖项目、房地产销售项目等业务带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但因营业成本上升，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2021年，公司主营业务仍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供暖、土地增减挂钩、建材销售与安装施工业务为主，以物业管理与家政服务、广告传媒、房屋租赁等业务为辅。公司作为寿光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承担寿光市内部分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公司供暖业务、土地增减挂钩业务在寿光市仍具有一定区域专营地位，收入占比不断提升，随着寿光市区域内小区配套的新建和升级、自营项目的逐步投入使用，以及受房地产、建材销售与安装施工等业务带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望持续增长。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公司在报告期内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基础设施项目	51,993.33	50,037.55	3.76	22.14	12,073.08	11,044.20	8.52	7.47
土地增减挂钩项目	36,642.71	25,403.12	30.67	15.61	29,398.55	16,814.42	42.81	18.18
房地产销售项目	67,292.58	62,519.41	7.09	28.66	43,703.17	39,279.60	10.12	27.03
工程施工项目	20,624.68	18,792.99	8.88	8.78	18,752.19	16,550.45	11.74	11.60
建材销售	24,914.80	23,484.28	5.74	10.61	39,011.81	37,036.77	5.06	24.13
供暖项目	29,251.92	30,710.94	-4.99	12.46	14,031.32	11,121.31	20.74	8.68
物业、家政服务	3,066.21	2,907.89	5.16	1.31	2,283.56	1,866.93	18.24	1.41
其他	1,024.94	1,172.93	-14.44	0.44	2,448.53	1,998.58	18.38	1.51
合计	234,811.18	215,029.11	8.42	100.00	161,702.21	135,712.25	16.07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1 年度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 5.20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3.99 亿元，增幅为 330.66%。2021 年度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成本 5.00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3.90 亿元，增幅为 353.07%。2021 年度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毛利率为 3.76%，较 2020 年度减少 55.86%，主要是因为公司 2021 年度洛城片区城市更新工程项目投资较大，项目回购收入回款增加，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基础设施回购业务收入增长较大，成本较高。

2021 年度公司土地增减挂钩项目成本 2.54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0.86 亿元，增幅为 51.08%，主要是因为 2021 年有部分整村迁建、灾后重建村项目，成本支出较高。

2021 年度公司房地产销售项目收入 6.73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2.36 亿元，增幅为 53.98%。2021 年度房地产销售项目成本 6.25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2.32 亿元，增幅为 59.17%。公司房地产销售项目收入和成本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悦动生态城部分片区、一品世家等项目确认收入。

2021 年度公司建材销售收入 2.49 亿元，较 2020 年度减少 1.41 亿元，降幅为 36.14%。

2021 年度建材销售成本 2.35 亿元，较 2020 年度减少 1.36 亿元，降幅为 36.59%。主要是因为 2020 年度子公司锦润商贸参与公司“大环网”项目的主材用料供应，收入呈现较大增长。

2021 年度公司供暖项目收入 2.93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1.52 亿元，增幅为 108.48%。

2021 年度供暖项目成本 3.07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1.96 亿元，增幅为 176.14%。2021

年度公司供暖项目毛利率为-4.99%，较2020年度减少124.05%，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城投热力自2020年供暖季11月份开始运营热源供应业务，2021年供暖季热源供应业务为1月-3月、11月-12月，业务持续时间长，营业收入增加；2021年度高温水供热管网互联互通工程项目转固，导致成本上升。

####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将以集团市场化改制为契机，以“全力打造城市建设综合运营商”一个目标；突出“企业管理、项目建设”两个重点；坚持“城市综合开发项目、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特许经营项目”三大战略方向；落实“党建引领、融资创新、监察审计、安全环保”四大保障；做大做强“城市开发、燃气热力、资产管理、物业康养、智慧城市、教育体育”六大板块。（1）在资产运营创新上探索新路径。通过盘活存量、去化库存、拓展市场等经营举措，增加自身造血功能。一是组建市总部经济发展公司，搭建“双创载体”，做好企业总部群沉淀资产管理、招商、运营工作；二是要坚持“高点定位，品牌铸造。生态优美，功能配套。优质安全，精致周到。智能管理，扩量增效”的总要求，实现项目滚动式开发，加快商业、学校、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建设，缩短建设周期，尽快形成规模效应；加快房产库存去化率，增加现金流；三是要坚持“公司实体化，经营合作化，运营安全化，区域管控化，利润最大化”的总要求，加强专业团队建设，积极拓展市场，提高利润水平，保持良好发展态势。（2）在项目谋划建设上实现新突破。着力在供暖改造、“气代煤”等重点基础设施领域，谋划布局一批事关公司长远发展的优质项目，打造一批精品工程，形成“谋划储备一批、开工建设一批、竣工运营一批”的项目推进格局。（3）在“六大板块”运营管理上迈上新台阶。今年在充分调研，系统论证的基础上，坚持目标引领，大胆实践，不断创新和突破，在管理模式和工作机制上走出了既符合自己实际，又独具实效的新路子，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4）在融资模式结构上开创新局面。积极探索适合集团发展的现代金融和资本运作新理念，不断改善融资结构，创新融资举措，通过拓展股权投资、混合所有制改革，配置优势资源，培育新融资主体等融资模式。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盈利水平亟需提高。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各子公司已基本实现盈利，做到了自给自足，且有节余上缴，有的业务板块已经成为集团的经济支柱性产业，但由于历史性政府债务导致集团财务费用较大，仍存在经营利润与财务费用倒挂问题。

措施：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突出“品牌、效益、精细化管理”导向，建立成本控制、预算比对、供应商评价、建筑做法、营销等一系列标准化管理体系，接下来着力实施西城片区供暖改造、农村清洁取暖“气代煤”工程、悦动生态城片区开发、洛城片区城市更新工程、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重点项目，积极开拓业务，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工作，提高利润水平，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2）随着金融和政府债务形势日益严峻，导致融资更加困难，偿债压力加大。

措施：强化融资保障，着力投融资创新。一是强化融资保障。统筹资金保障，做好按时还本付息工作，确保资金链安全。积极对接券商及各大金融机构，合理安排债券发行节奏；已获批项目贷款要尽快安排投放；充分做好项目申报储备工作，争取银行授信空间。二是提升外部信用等级。积极争取各方政策资源，壮大资产规模，优化资产质量，降低资产负债率，降低融资成本，减少财务费用，助力经营利润对财务费用的全覆盖。三是优化经营板块。探索开展优势产业、上市公司、特许经营领域等产业并购，壮大集团优势板块，提高集团盈利水平。防控投资风险，梳理目前已投股权项目，做好投后管理工作。投资拓展项目要坚持审慎原则，严控负债规模，深入充分调研论证，严格执行工程项目投资管理办法，确保投资项目的回报率高于资金成本。

##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应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涉及金额较大的关联交易需由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销售商品	12,011.42
提供劳务	1,370.83
接受劳务	176.3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13.52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2.45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62.13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8.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2.29%；银行贷款余额 13.9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2.44%；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3.1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12%；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6.3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0.1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8.70	5.00	17	8	38.7
银行贷款	0	1.80	1.74	0	10.40	13.9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3.18	3.18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4.34	1.97	6.31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5.7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3 亿元，且共有 13.7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7 寿光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780007. IB
4、发行日	2017 年 8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8 月 1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寿光城投 CP001
3、债券代码	042280140. 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寿城 01
3、债券代码	162925. SH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1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寿光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1823. IB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9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4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寿光城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764. 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	无

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1、债券名称	2021年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寿城01、21寿光城投01
3、债券代码	152935.SH、2180255.IB
4、发行日	2021年6月29日
5、起息日	2021年7月1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年7月1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20%，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境内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无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2925.SH

债券简称：20寿城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2925.SH

债券简称：20寿城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聘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利益。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指定金融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工作，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通过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四）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披露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发行人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分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

**（五）设立专项账户并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资金监管银行处开设专项账户，并与账户监管人签署《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委托监管银行对上述账户进行监管。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资金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检查，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董事会决议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增强发行人主营业务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支持。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2925.SH

债券简称	20 寿城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 无。 二、偿债计划 (一) 利息的支付

	<p>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p> <p>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区或以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通知合格投资者。</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p> <p>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3 年 3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p> <p>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区或以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通知合格投资者。</p> <p>三、偿债保护措施</p> <p>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p> <p>（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债券持有人会议”。</p> <p>（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聘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利益。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p> <p>（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发行人将指定金融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工作，自本期债券发行之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通过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p> <p>（四）严格的信息披露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p>
--	--

	<p>，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将披露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发行人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和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分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告。</p> <p>（五）设立专项账户并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资金监管银行处开设专项账户，并与账户监管人签署《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委托监管银行对上述账户进行监管。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资金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发行人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发行人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检查，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董事会决议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增强发行人主营业务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支持。</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条款执行

债券代码：152935.SH、2180255.IB

债券简称	21 寿城 01、21 寿光城投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p> <p>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二、偿债计划</p> <p>（一）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7 月 1 日。</p> <p>（二）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7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p> <p>（三）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8 年 7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p> <p>（四）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利息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五）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三、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p> <p>（一）设置偿债资金专项账户</p> <p>发行人聘请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为本期债</p>

	<p>券偿债资金监管银行，并与该行签订了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开立了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偿付本期债券本息，该账户资金来源为发行人募投项目收入和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等。</p> <p>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于每年度付息日、本金兑付日前 10 个工作日将当年应付本息存入专户。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还本付息日前 10 个工作日内，如专户内资金数额不足以支付当期本息，监管银行应在 2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发行人和债权代理人，并报告省、市发改委。发行人在接到通知后，将通过出售短期投资和票据，使用银行贷款，出售存货或其他流动资产以获得足额资金来弥补差额；专项账户未能完全补足前，发行人将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暂缓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以确保本期债券当期应付本息能够完全偿付。</p> <p>（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p> <p>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自设立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p> <p>（三）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p> <p>针对发行人未来财务状况的预测与本期债券的特点，发行人已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p> <p>（四）建立了募集资金监管制度，有效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p> <p>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确保募集资金被规范使用，发行人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聘请上述银行担任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协议中对募集资金的存储、支取、监管职责等方面进行了约定，以切实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p> <p>（五）聘请债权代理人和建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最大程度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p> <p>为了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利益，发行人与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聘请其为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代表债券持有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此外，发行人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建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严格约定在有可能导致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受损的情况下，应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约定的规则议事和形成决议，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六）设置了严厉的违约处理措施，以有效避免违约情况出现，确保债券持有人利益</p> <p>为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对违约事项及处理措施进行了约定，并制定了严厉的违约处理措施，以有效避免违约情况出现，确保债券持有人利益。</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	不适用

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条款执行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孔令华、王辛同

###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2925.SH
债券简称	20 寿城 01
名称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系人	田松
联系电话	010-56992043

债券代码	152935.SH、2180255.IB
债券简称	21 寿城 01、21 寿光城投 01
名称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8 号国润大厦 17 层
联系人	徐国卫
联系电话	010-62613338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935.SH、2180255.IB
债券简称	21 寿城 01、21 寿光城投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62925.SH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4月1日	原审计机构合作期限到期	经过了公司董事会决议	对投资者利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会计政策变更

#####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集团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集团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①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合并报表）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合并报表）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5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394,922,767.57	其他应付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	219,680,070.46
			应付债券利息	以摊余成本计量	175,242,697.11

②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合并报表）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合并报表）
<b>摊余成本：</b>				
<b>其他应付款</b>	394,922,767.57			
减：转出至应付债券利息		175,242,697.1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19,680,070.46
<b>应付债券利息</b>	1,321,870,000.00			
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		175,242,697.11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497,112,697.11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b>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b>	58,000,000.00			
减：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0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b>其他权益工具投资</b>	—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转入		58,000,0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8,000,000.00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本集团选择仅对在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2020年1月1日）之前或2021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

——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公司支付给客户的佣金费用，原计入销售费用，在新收入准则下作为合同取得成

本，计入其他流动资产或是营业成本。

①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同资产			212,961,259.01	
存货	5,380,625,722.35	4,792,132,681.31	5,167,664,463.34	4,792,132,681.31
其他流动资产	148,600,744.76	117,582,348.84	165,600,656.54	134,582,260.62
预收账款	2,287,827,841.67	2,183,427,928.02	278,430.00	278,430.00
合同负债			2,097,455,138.69	1,998,929,755.37
其他流动负债			190,094,272.98	184,219,742.65
未分配利润	745,755,536.58	689,356,567.02	762,755,448.36	706,356,478.80

②对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1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同资产	218,181,049.35			
存货	6,500,626,677.94	6,099,445,868.59	6,718,807,727.29	6,099,445,868.59
其他流动资产	145,184,581.51	116,859,588.60	121,045,121.74	92,720,128.83
预收账款			2,322,662,060.30	2,162,742,781.12
合同负债	2,148,832,984.51	1,993,101,052.66		
其他流动负债	465,149,075.79	374,851,728.46	291,320,000.00	205,210,000.00
未分配利润	805,365,044.59	772,993,472.37	781,225,584.82	748,854,012.60

B、对2021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1年度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1年度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营业成本	2,201,092,883.49	1,435,590,871.85	2,195,383,482.15	1,429,881,470.51
销售费用	5,951,290.71	5,501,163.05	18,800,240.04	18,350,112.38

(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本集团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规范了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以及基准

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于发布之日起实施。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年初数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 2021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 2021 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情况

####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28,703.57	6.10	338,884.98	-62.02
应收票据	4,781.60	0.23	2,679.58	78.45
应收账款	227,970.11	10.80	169,146.23	34.78
其他应收款	217,289.01	10.29	161,739.32	34.35
固定资产	207,409.97	9.83	126,287.14	64.24
在建工程	31,061.34	1.47	62,954.01	-50.66
无形资产	56,351.27	2.67	38,499.50	46.37
长期待摊费用	10,685.12	0.51	4,921.32	11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	0.14	500.00	500.00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1、货币资金：公司 202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28,703.57 万元，比 2020 年末减少 62.0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有息债务导致银行存款减少。

2、应收票据：公司 2021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4,781.60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78.45%，主要是因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3、应收账款：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227,970.11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34.78%，最主要是寿光市洛城片区城市更新工程项目、房产租赁等增加的对寿光市财政局的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公司 2021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17,289.01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34.35%，主要是与关联公司的往来款增加。

5、固定资产：公司 2021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为 207,409.97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64.24%，主要是因为公司高温水供热管网互联互通工程项目从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资产增加。

6、在建工程：公司 2021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31,061.34 万元，比 2020 年末减少 50.66%，主要是因为高温水供热管网互联互通工程项目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7、无形资产：公司 2021 年末无形资产余额为 56,351.27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46.37%，

主要是因为公司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资产增加。

8、长期待摊费用：公司 2021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 10,685.12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117.12%，主要是因为长期待摊费用中的债券发行相关手续费用增加。

9、其他非流动资产：公司 2021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3,000.00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500.00%，主要是对寿光市隆昌机械有限公司预付的投资款。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93,285.76	93,285.76		72.48
存货	112,116.68	112,116.68		17.25
固定资产	1,105.37	1,105.37		0.53
无形资产	30,307.78	30,307.78		53.78
投资性房地产	34,121.77	34,121.77		19.24
合计	270,937.36	270,937.36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128,703.57		93,285.76	保证金、定期存款为应付票据、短期借款、长期借款质押	变现能力减弱
存货	650,062.67		112,116.68	为长短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抵押	变现能力减弱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负债情况

###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46,820.00	3.35	14,000.00	234.43
应付账款	120,327.03	8.61	66,104.76	82.02
预收款项	0.00	0.00	27.84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0.72	0.01	39.41	79.44
其他应付款	30,595.40	2.19	21,968.01	39.27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短期借款：公司 2021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46,820.00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234.43%，主要系短期资金需求增加。
- 2、应付账款：公司 2021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为 120,327.03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82.02%，主要是因为应付工程款增加。
- 3、预收款项：公司 2021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为 0 万元，比 2020 年末减少 100%，主要是因为执行新的会计准则，预收款项细分为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 4、应付职工薪酬：公司 2021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70.72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79.44%，主要是因为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增加。
- 5、其他应付款：公司 2021 年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30,595.40 万元，比 2020 年末增加 39.27%，主要是因为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其他应付款科目进行了调整。

###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92.01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91.37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0.70%。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23.34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8.7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2.36%；银行贷款余额 38.9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2.6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5.4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93%；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8.3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9.0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8.70	5.00	17.00	8.00	38.70
银行贷款	0	5.19	2.45	0.42	30.88	38.94
非银行金	0	0	0	1.56	3.86	5.42

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0	0	2.00	4.34	1.97	8.31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4.34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9,965.41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247.47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是因为发行人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所致。

###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8.74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82 亿元，收回：0.26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5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74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3.3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主要是生产经营活动无关的往来款项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0	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0.95	9.94%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8.61	90.06%
合计	9.56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累计占款和拆借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主要形成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寿光市财政局	-0.26	7.27	良好	往来借款	5 年内偿还	5 年内偿还
山东金英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74	0.74	良好	往来借款	2 年内偿还	2 年内偿还
羊口镇人民政府	0	0.5	良好	往来借款	5 年内偿还	5 年内偿还
寿光市公安局	0	0.36	良好	往来借款	5 年内偿还	5 年内偿还
山东英利实业有限公司	0	0.35	良好	往来借款	5 年内偿还	5 年内偿还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0.9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5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6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0.9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投资者也可以在发行人办公场所查阅上述文件原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87,035,735.25	3,388,849,789.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815,979.28	26,795,802.01
应收账款	2,279,701,075.45	1,691,462,321.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39,856,459.33	771,797,962.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72,890,108.73	1,617,393,200.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74,327,577.94	5,167,664,463.34
合同资产	218,181,049.35	212,961,259.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5,184,581.51	165,600,656.54
流动资产合计	13,464,992,566.84	13,042,525,454.0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27,358,237.95	2,687,518,003.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000,000.00	5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73,497,441.80	1,364,560,511.59
固定资产	2,074,099,650.84	1,262,871,371.75
在建工程	310,613,353.31	629,540,095.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63,512,749.28	384,995,015.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851,240.19	49,213,16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3,932,673.37	6,441,698,160.10
资产总计	21,108,925,240.21	19,484,223,614.1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68,200,000.00	1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2,000,000.00	721,555,084.60
应付账款	1,203,270,319.05	661,047,583.07
预收款项		278,430.00
合同负债	2,148,832,984.51	2,097,455,138.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7,213.08	394,124.28
应交税费	28,626,910.36	29,643,646.68
其他应付款	305,954,004.43	219,680,070.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4,818,449.88	2,084,000,009.40
其他流动负债	211,949,075.79	190,094,272.98
流动负债合计	7,484,358,957.10	6,144,148,360.16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95,503,200.00	3,123,819,000.00
应付债券	3,330,547,600.00	3,610,693,2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9,275,949.94	489,344,234.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85,326,749.94	7,223,856,434.42
负债合计	13,969,685,707.04	13,368,004,794.5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75,296,129.91	5,086,760,494.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189,370.35	76,189,370.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5,365,044.59	762,755,44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06,850,544.85	6,075,705,313.43
少数股东权益	32,388,988.32	40,513,506.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39,239,533.17	6,116,218,81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08,925,240.21	19,484,223,614.14

公司负责人：房光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素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甲涛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寿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87,605,702.67	2,435,487,803.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5,060,000.00	21,395,802.01
应收账款	1,977,965,554.40	1,444,543,689.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80,070,393.09	703,276,900.04
其他应收款	2,467,492,682.58	2,549,439,312.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073,146,768.59	4,792,132,681.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859,588.60	134,582,260.62
流动资产合计	12,298,200,689.93	12,080,858,449.53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22,444,600.41	3,125,539,272.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000,000.00	5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79,822,507.08	1,364,560,511.59
固定资产	1,697,051,901.67	881,404,609.97
在建工程	163,841,110.40	482,900,222.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5,267,452.67	108,714,281.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6,389,369.44	32,379,37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2,816,941.67	6,058,498,275.03
资产总计	19,581,017,631.60	18,139,356,724.5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9,5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7,000,000.00	511,555,084.60
应付账款	1,089,412,849.64	436,632,679.22
预收款项		278,430.00
合同负债	1,993,101,052.66	1,998,929,755.37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8,823,774.82	20,264,467.76
其他应付款	2,316,363,893.55	2,203,142,789.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3,911,580.88	1,685,210,245.68
其他流动负债	364,351,728.46	184,219,742.65
流动负债合计	8,072,464,880.01	7,090,233,194.7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015,000,000.00	1,255,000,000.00
应付债券	3,130,547,600.00	3,510,693,2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80,388,882.86	265,124,054.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25,936,482.86	5,030,817,254.70
负债合计	12,498,401,362.87	12,121,050,449.4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83,433,426.01	5,085,760,426.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189,370.35	76,189,370.35

未分配利润	772,993,472.37	706,356,478.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82,616,268.73	6,018,306,275.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81,017,631.60	18,139,356,724.56

公司负责人：房光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素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甲涛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54,377,447.66	1,736,601,334.95
其中：营业收入	2,454,377,447.66	1,736,601,334.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79,959,346.49	1,870,731,493.00
其中：营业成本	2,201,092,883.49	1,427,892,973.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805,095.40	58,390,205.39
销售费用	5,951,290.71	27,681,250.67
管理费用	75,162,066.64	62,238,270.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61,948,010.25	294,528,792.99
其中：利息费用	381,848,397.32	352,228,405.48
利息收入	49,925,828.63	67,452,111.74
加：其他收益	351,398,844.31	251,889,474.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9,675.91	16,780,97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2,075.91	13,130,979.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3,688,102.1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316,348.82	-21,633,656.0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664,768.54	207,024.1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5,417,401.91	113,113,663.79
加: 营业外收入	985,952.87	1,318,658.95
减: 营业外支出	6,749,262.30	6,393,470.16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654,092.48	108,038,852.58
减: 所得税费用	3,926,378.87	3,033,476.3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5,727,713.61	105,005,376.2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5,727,713.61	105,005,376.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7,689,596.23	104,860,547.89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1,882.62	144,828.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727,713.61	105,005,376.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689,596.23	104,860,547.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1,882.62	144,828.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房光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素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甲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61,786,326.26	933,051,015.02
减：营业成本	1,435,590,871.85	719,064,945.27
税金及附加	32,075,418.66	54,758,362.79
销售费用	5,501,163.05	27,121,197.86
管理费用	55,195,576.06	39,322,593.8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3,045,766.77	234,460,773.69
其中：利息费用	352,423,213.29	318,900,393.79
利息收入	68,779,598.73	85,041,790.69
加：其他收益	308,375,587.45	213,383,90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94,719.34	16,780,97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8,180.99	13,130,979.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32,793.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55,543.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415,043.09	75,332,482.51
加：营业外收入	4,350.15	10,476.87
减：营业外支出	6,702,399.67	5,626,145.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716,993.57	69,716,814.2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716,993.57	69,716,814.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716,993.57	69,716,814.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1,716,993.57	69,716,814.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房光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素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甲涛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4,264,315.87	2,591,497,095.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351,684.23	1,399,86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435,917.82	384,750,34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8,051,917.92	2,977,647,30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4,743,175.58	2,691,825,211.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918,737.93	54,999,56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58,999.93	140,181,443.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509,015.80	738,783,35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8,129,929.24	3,625,789,56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078,011.32	-648,142,261.2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541.18	8,525,044.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20,302.81	839,85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8,843.99	13,014,898.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6,029,371.47	298,821,71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20,023.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529,371.47	322,041,73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10,527.48	-309,026,837.0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430,000.00	240,000,068.7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8,200,000.00	4,555,493,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655,084.60	657,311,286.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2,285,084.60	5,452,804,955.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4,262,189.55	2,36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1,791,772.35	634,621,136.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1,634,301.68	746,099,256.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7,688,263.58	3,748,720,392.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403,178.98	1,704,084,563.0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974,852.35	862,992.0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050,866,570.13	747,778,45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5,044,704.42	1,657,266,247.6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54,178,134.29</b>	<b>2,405,044,704.42</b>

公司负责人：房光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素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甲涛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8,326,226.80	1,847,313,874.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395,234.47	1,336,636.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8,886,049.17	1,141,349,90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4,607,510.44	2,990,000,410.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2,104,701.81	1,962,826,074.7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32,603.44	19,868,18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240,759.13	122,740,339.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539,243.13	1,308,821,29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2,317,307.51	3,414,255,89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709,797.07	-424,255,481.8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491.29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97	3,6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900.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439.59	7,6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026,761.02	268,827,732.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7,500,000.00	92,190,33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526,761.02	361,018,067.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333,321.43	-353,368,067.8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9,500,000.00	3,768,623,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305,084.60	24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805,084.60	4,249,123,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5,000,000.00	1,8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2,366,636.29	584,758,859.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497,493.92	385,805,10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0,864,130.21	2,842,563,96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8,059,045.61	1,406,559,63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4,852.35	873,6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1,077,016.46	629,809,684.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1,682,719.13	1,051,873,034.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605,702.67	1,681,682,719.13

公司负责人：房光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素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甲涛

